

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科瑞技术”）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2020 年度向银行申请人民币额度不超过 12.1 亿元的综合授信。具体情况如下：

一、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背景

公司 2019 年度的银行综合授信额度陆续到期，且公司业务发展较快，为了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人民币额度不超过 12.1 亿元的综合授信。

二、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基本情况

根据实际经营需要，2020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向合作银行申请人民币额度不超过 12.1 亿元的综合授信，授信品类包括但不限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长、短期贷款、银行承兑汇票、票据池、贸易融资、保函、信用证、外汇衍生产品等。具体综合授信银行及授信额度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拟授信银行	拟授信额度	拟授信期限
科瑞技术	招商银行深圳科苑支行	4 亿	1~3 年
科瑞技术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上塘支行	3 亿	1~3 年
科瑞技术	交通银行深圳分行科技园支行	2 亿	1 年
成都市鹰诺实业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崇州支行	1.5 亿	1 年

成都市鹰诺实业有限公司	成都银行崇州唐人街支行	1.5 亿	1 年
科瑞自动化技术（苏州）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0.1 亿	1 年

以上综合授信期限为 1~3 年，自公司与银行签订协议之日起计算。上述综合授信额度不等同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为提高工作效率，及时办理资金融通业务，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在总额度内全权处理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相关的一切事务。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3 日